

申請者

經濟部（能源局）

1.提出申請

- (1)申請書一式四份
- (2)公司執照影本及工廠登記證
或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
- (3)節約能源效益說明書一份
- (4)設備製造者之工廠登記證影本
- (5)買賣契約書、交貨簽收單、
統一發票等相關證明文件影本
- (6)設備之型錄、設備圖或說明書

2.收件

3.審核

- (1)查驗申請書
及證明文件
- (2)資格要件審核

不符
退件

**4.核發投資抵減證明並
覆函稅捐稽徵機關**

